



## 深圳市京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独立董事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京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5月17日召开了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独立董事任期届满暨聘任独立董事的提案》，公司原独立董事李苗英女士因任期届满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公司拟聘任苏敏先生为独立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截至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发出之日，苏敏先生尚未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苏敏先生已书面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4月27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近日，公司董事会收到独立董事苏敏先生的通知，苏敏先生已按照相关规定参加了深圳证券交易所举办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培训班，并取得了由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企业培训中心颁发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培训证明》（证书编号：2405135882）。

特此公告。

深圳市京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5月27日